

射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射政办发〔2022〕31号

射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年射阳县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 工作要点的通知

各镇（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县各委办局，县各直属单位：

《2022年射阳县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要点》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特此通知。

射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5月2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2年射阳县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要点

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，也是落实省、市、县党代会部署的开局之年。全县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国家和省、市、县关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的决策部署，聚焦市场主体需求和人民群众关切，全面对标先进地区营商环境标准，一体有效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着力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，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，为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，加快建设“强富美高”现代化新射阳，在向海图强新征程中勇立潮头再谱新篇提供有力保障。

一、深化审批制度改革，纵深推进简政放权

（一）加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。严格执行《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2年版）》。按照“清单之外一律不得违法实施行政许可”的要求，将行政许可事项全部纳入清单管理，明确许可条件、申请材料、审批程序、收费标准以及监管主体、规则、标准。年底前编制公布县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政府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（以下简称县协调办）、县委编办、县司法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二）推行重大项目审批帮办代办制。贯彻落实《盐城市重大项目审批帮办代办制实施办法》，聚焦 5000 万元以上项目、政府投资项目、为民办实事项目，开通线下综窗、线上专区、热线专席，建立服务专班，创新审批方式，优化工作机制，提高审批代办专业化水平，开展全链条集成化服务，推动重大项目审批时间再压降 30%，叫响“红色管家”服务品牌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发改委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住建局、县生态环境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三）精准赋能重点园区高质量发展。复制推广先进地区创新做法，围绕人才服务、科技融资、贸易通关等高频事项，试点推进“审批—监管—执法—信用”闭环管理模式。组织开展重点园区赋权事项承接落实情况专项评估，总结改革经验，完善配套制度，推动重点园区赋权赋能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协调办、县委编办、县司法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四）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。按照国家和省、市部署要求，调整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及分类审批流程。推行“水电气网联合报装”一件事改革，实现“一表申请、一窗受理、一同踏勘、一并接入、一网流转”的“五个一”办理新模式。继续深化“一窗受理”综合服务、“四即改革”集成服务、“五个联合”并联服务三项改革创新工作，为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提供“射阳样本”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住建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国网射阳供电分公司、水

务公司、昆仑燃气公司、华润燃气公司、新奥燃气公司、中国移动射阳分公司、中国联通射阳分公司、中国电信射阳分公司、江苏有线射阳分公司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（五）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。全面落实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，深入实施“全市通办、远程网办、全程帮办、掌上自办”市场准入服务，进一步精简企业开办流程、环节，压缩费用、时限，确保企业开办半日办结率保持在90%以上。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，实现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全覆盖管理，力争年底前建立简约高效、公正透明、宽进严管的行业准营规则。扎实推进“一业一证”改革，实现便利店、药店、宾馆等16个创新创业热点行业“一证准营”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协调办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二、坚持放管结合并重，不断完善监管体系

（六）强化跨部门综合监管。编制全县跨部门综合监管事项清单，建设跨部门综合监管对象库，加强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，完善监管对象抽查模式，建立重点行业联合监管机制，加快建立全方位、多层次、立体化监管体系。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、执法全过程记录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“三项制度”，实现行政执法信息公开透明、执法全过程可追溯管理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全覆盖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委编办、县司法局、县工信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七）创新监管方式方法。建立行业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，

开展行业信用监管示范，整合全县非现场监管资源，探索实施包容审慎监管和非现场执法，着力解决多头监管和重复检查问题。深化“互联网+监管”，丰富监管数据资源库，提高监管智能化水平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委、县司法局、县工信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八）提高重点领域监管成效。加强食品药品、安全生产、生态环境、金融等重点领域监管，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隐患，切实提高监管成效。常态化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确保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稳定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委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生态环境局、县应急局、县医保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金融监管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三、全面优化政务服务，方便企业群众办事

（九）加强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。以数字政府建设为引领，将县市民中心打造成全国首家新生代服务大厅，树立县级大厅全国标杆，实施镇村为（便）民服务中心标准化达标创建，全面落实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制度，形成评价、整改、反馈、监督全流程衔接的评价机制。坚持以数字技术赋能乡村公共服务，通过加强政银合作，推进“盐之e政务”服务模式，布设一批镇村自助服务终端，推动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向乡村延伸覆盖，方便基层群众“村口办”“就近办”“家门口办”。同时聚焦政务服务便利化，推动一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延伸、下沉，精准满足企业和群众多样化办事需求。加大镇村政务服务工作的培训力度，实

现县镇村三级联动办理、联动管理，多措并举提升政务服务效能。

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十）优化综合窗口服务。按照“前台综合受理、后台分类审批、综合窗口出件”模式，整合部门单设的办事窗口，合理设置无差别或分领域综合办事窗口，综合窗口工作人员由政务服务管理机构统一配备，统一管理，实行“一窗受理、综合服务”。完善“兜底办”窗口，提供兜底服务，解决企业和群众办事过程中遇到的疑难事项和复杂问题。加强镇村为（便）民服务中心全科窗口建设，实现跨部门事项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十一）持续深化“一件事”改革。运用全市统一的“一件事”网上平台，落实“两个免于提交”（凡是市政府部门核发的，凡是能够提供电子证照、数据核验的，免于提交实体证照），推动“一件事”线上线下标准化办理。围绕自然人、法人全生命周期跨部门事项，加大整合力度，重构办事流程，实现重大项目建设审批、非税收入、军旅荣归、人才落户、退休、就业等不少于20个“一件事”全流程网上办理。同时探索实行高频“一件事”下放至镇村，实现基层群众就近办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协调办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住建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税务局、县公安局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发改委、县人社局、县医保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十二）深入实施跨区域通办。高标准推进政务服务“全市

通办”“省内通办”“跨省通办”，确保跨区域通办任务落地落实，实现 180 项“全市通办”、160 项“省内通办”、140 项“跨省通办”。开设长三角一体化服务专窗，推动高频电子证照互认共用，实现社会保障、健康医疗、市场监管等领域 140 项高频事项长三角“一网通办”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协调办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工信局、县人社局、县医保局、县住建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市场监管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（十三）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。全面落实招标（采购）主体和行业监管部门履职清单，应用“e 路阳光”、履职监督等信息化平台，加强廉政风险风控，维护阳光公平的交易秩序。加强评标专家管理，推广智能辅助评标系统，推进全流程电子化交易，实现“不见面”开标全覆盖，“不见面”交易占比 90%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住建局、县水利局、县交通局、县卫健委、县农业农村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（十四）推进便民热线高质量发展。深化拓展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归并优化成果，推动制度创新、管理创新、服务创新，确保群众有效参评满意率达 90%。优化完善 12345 “一哨联办”工作机制，深化“督办面对面”“政风热线·镇长局长上线”活动，提高问题实际解决率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四、加快建设数字政府，着力提升政府效能

（十五）提升数字政府应用水平。按照省统一规划要求，建

设政务服务应用管理系统，打造数字政府总入口；依托“我的盐城”APP形成移动端总界面，重点打造“我的射阳”板块，推动各级各类服务应用同源发布、统一管理。加强“城市驾驶舱”主题分舱应用，打造城市中枢指挥中心，实现对城市整体运行状态的即时感知和联动治理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工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应急局、县人社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（十六）增强“一网通办”支撑能力。加大政务服务系统整合力度，持续推进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，深化“不见面”审批，提升网上服务能力，实现30项高频事项在线“秒报秒批秒办”。实施“苏服码”推广行动，加强电子印章和电子证照应用，推动网上政务服务从“能办”向“好办”转变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工信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（十七）全面开展数据治理。认真落实《江苏省公共数据管理办法》，完善数据目录体系，出台实施细则，健全供需对接机制，加快推动共享开放和开发利用，政务数据按需共享率达到95%以上。健全拓展五大基础数据库功能，围绕“一网通办”“一网统管”要求，建设不少于15个主题库、专题库。（县工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（十八）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防护。建立健全信息与网络安全通报机制，强化公共数据分类分级安全保护，及时发现、通报和处置安全隐患，切实提升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防护能力。完善电子政务外网网络安全防控体系，加强安全态势主动监测、智能

感知、威胁预测，党的二十大召开前，开展3次有针对性的网络安全攻防演练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委网信办、县工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公安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五、聚焦市场主体需求，打造一流营商环境

（十九）提高企业融资便利度。持续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质效，破解“首贷难”“续贷难”等问题，实现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、户数“两增”。严格落实信贷融资收费和服务价格管理规定，力争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保持平稳态势。（责任单位：县金融监管局、人民银行射阳支行，各有关部门）

（二十）加强人才和劳动力要素保障。扩大“黄海明珠”人才计划影响力，完善高层次人才服务体系，优化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，提高高校毕业生回射留射率，打造最优人才发展生态。坚持促进就业与服务企业深度融合，聚焦全县重点产业链，全年举办线上线下“招工引才”活动50场次以上，培养产业工匠2000名以上，培训1万人次以上，切实解决企业“引才用工难”问题。（责任单位：县人社局、县科技局、县行政审批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二十一）维护企业合法权益。围绕产权保护、转供电加价、拖欠中小企业账款、行业协会违规收费等突出问题，加大专项治理力度。开展重点领域涉企刑事犯罪惩治活动，切实保护企业权益，更好促进企业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发改委、县检察院、县法院、县司法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住建局、县工信局，县各有

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二十二）高效落实纾困惠企政策。加强“盐企通”企业服务平台推广应用，充分发挥“政策计算器”作用，系统梳理发布惠企政策，实现精准匹配，适时推送。完善财政奖补资金直达机制，优化税费优惠政策适用程序，按规定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政策，落实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工信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社局、县税务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（二十三）建立常态化企业诉求直达机制。发挥12345政务服务“总客服”作用，建立12345“一企来”专区和线上服务企业“直通车”，确保企业诉求实时接通率、在线答复率、诉求办结率“三个100%”，实现“企业诉求、一号直达”。利用网上政务平台、定点联系、定期走访、会议座谈等载体，完善政企沟通机制，推动改革举措更加务实精准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工信局、县商务局，县各有关部门）

六、加大协调推进力度，保障改革落地生效

（二十四）完善制度规则，着力强化组织领导。认真执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议事规则、会商会办等制度规范，年内至少召开1次全体人员会议，适时组织专题会议，通报改革推进情况，协调解决存在问题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任务分工，落实工作责任，切实提高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的权威性和执行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协调办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二十五）严格督查评估，切实提升改革成效。坚持问题导

向，加强跟踪督查，形成“月通报、季调度、半年评估、年度考核”的推进机制，年内组织不少于1次专项督查评估，进一步加大推进力度。将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纳入镇（区）和县直部门年度综合考核，激发内生动力，形成整体合力，确保工作任务落到实处、取得实效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协调办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（二十六）加强宣传推广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鼓励探索创新，加大对政策法规、创新案例等宣传解读，及时总结复制推广各地各部门先进经验和创新做法。积极争取国家、省级、市级改革试点，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，创造更多具有射阳特色的改革品牌，营造敢为人先、锐意进取的改革氛围，推动全县营商环境持续优化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协调办，县各有关部门，各镇区）

抄送：县委办公室，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县政协办公室，县法院、
县检察院，县人武部。

射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5月27日印发
